



## 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票編號：00560

## 2011 中期報告

## 主席獻詞

本人欣然宣佈，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628,82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0.7%；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73,28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上升7.5%。

## 回顧與展望

二零一一年上半年環球市場動盪，受歐美經濟下滑及債務危機、日本大地震及內地宏觀調控等因素影響，無論是資本市場還是航運市場又陷入低潮。在此大背景下，本公司堅持專業化經營，著力做好內部各板塊的資源整合，推進與業內龍頭企業戰略合作等措施，成功抵禦了宏觀負面因素的影響，公司業績邁上新的臺階。特別是在專業化經營、收購優質資產、提高公司管治等方面皆取得重大進展。

本集團核心業務為港口航運物流和高速客運。為提高核心競爭力，本公司繼續推進專業化經營。一是港口物流方面，在內地成立了物流事業部，統籌管理相關的資產，重點培育控股碼頭的競爭力；二是優化碼頭經營模式，推廣操作流程標準化和信息化，如推廣落實碼頭中控室(中央控制室)的綜合調度使用，提高碼頭的運作能力和周轉效率；三是內外貿業務並舉發展，在穩定提升外貿貨的同時，加大內貿或外貿內支線業務開拓；四是加強與大船公司、樞紐港合作，如高明港通過與國際大船公司合作，外貿集裝箱創出歷史新高，成為西江流域外

質集裝箱量最大的二類口岸之一；五是積極開拓合同物流、增值服務等增量業務，向產業升級和創新要效益，如西域港積極開展凍品業務。期內主要經營指標均錄得升幅，其中集裝箱運輸量及集裝箱裝卸量分別錄得18.5%與45.1%的升幅。

在高速客運方面，一是發揮大客運專業化平臺的作用，統籌運力，推進航線整合運作，實現鶴山－中山的掛港經營。二是加強對外營銷統籌，擴展銷售網絡等，新簽十七家電子船票代理商，新簽七家航空公司的行李直掛合約。三是加強與旅遊業務的協同，謀求從傳統交通運輸向旅遊客運轉型，成功擴展粵港航線與港澳航線的聯遊產品，期內中山、順德以及本公司代理的珠海航線受惠於高鐵以及城際輕軌開通使客運量增幅較大。在公司管理層的努力下，專業化經營的舉措已經初見成效。在業務量快速增長的帶動下，市場佔有率也得到提高，行業地位進一步提升。

繼二零一零年收購控股股東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的客運資產後，期內本公司又與珠江船務企業達成了資產置換的協議，邁出了母公司優質資產整體上市的第二步。通過資產置換，一方面以比較理想的價格剝離了高速公路這一非主營業務，另一方面通過持續收購控股股東的港口資產，壯大本業，提高整體收益水平和核心競爭力。

期內，本公司又與珠江船務企業達成了資產託管協議，由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開始，珠江船務企業將與港口航運物流及高速客運相關的八家公司資產以委託管理的方式交由本公司管理。本公司不但可以獲得管理費收入，還可以實現與珠江船務企業託管資產的協同效應，為母公司優質資產整體上市打下良好基礎。

公司管治是上市公司管理的核心問題，也是投資者最為關注的問題。為持續提升公司管治水平，本公司專門聘請了專業機構對本集團的董事會及組織架構進行檢討並提出改善意見。據此，本公司優化董事會及屬下委員會架構，從以提升及精簡公司管治水平。

展望未來，我們將重點推進以下工作：

一是扎實抓好專業化經營工作。充分發揮物流事業部作用，統籌生產經營，提高核心競爭力。加強大客運統籌運作，推進資源整合與業務合作等工作。

二是進一步提高和發揮港口航運物流體系優勢，實現物流供應鏈的延伸，通過轉型升級，大力發展綜合物流業務。繼續推進碼頭標準化建設，實施內外貿並舉發展的戰略。同時加大片區營銷管理模式，實現區域管理和港口營銷的進一步融合。繼續推行港口「立體營銷」模式，要求貨代、大船公司、港口等共同對外攬貨營銷。

三是繼續實行精細化管理。提高勞動生產率，發掘盈利空間，同時嚴格控制經營成本，提高整體競爭力。

受國策支持及省國資委對省屬國有企業證券化率的新要求，本人對集團未來發展充滿信心。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廣東省航運集團有限公司（「廣東省航運集團」）將一如既往地全力扶持及打造CKS這個上市平臺。背靠實力雄厚的省國資委和廣東省航運集團，本公司具有良好發展空間。本公司將繼續推進專業化經營、產業升級及整體上市的戰略，實現存量與增量業務的快速增長，進一步提高經濟效益，為投資者創造滿意的回報！

##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高度重視與投資者的溝通，不斷提高公司的透明度。期內舉行了多場面對機構投資者的路演，並熱情接待投資者的公司訪問。本公司的網站([www.cksd.com](http://www.cksd.com))為市場及時提供本公司業務資訊和信息披露。

## 致謝

謹此，本人代表董事會向所有股東，合作夥伴及一直以來關心本公司發展的社會各界人士表示衷心的感謝，同時向辛勤工作的本公司所有員工表示誠摯的敬意。

劉偉清  
主席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 業務回顧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綜合營業額為628,829,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20.7%；本集團股東應佔溢利為73,282,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7.5%。

雖然二零一零年全球經濟出現好轉跡象，特別是中國政府保經濟的政策帶來正面作用，但在經濟復甦當中，歐美債務問題、日本地震及核危機仍令全球經濟處於不穩狀態，美國的量化寬鬆政策(Quantitative Easing Monetary Policy)向全球不斷輸出通脹，美元指數連續下跌重創內地出口企業。這些外在因素都導致中國國內陷入消費者物價指數(Consumer Price Index)高企、經濟增速下滑的困難境地。據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發布7月份中國製造業採購經理指數(PMI)連續第四個月回落至50.7%，並跌至29個月新低，顯示中國經濟持續回調。預期在新增銀行貸款和貨幣供應增長也有所放緩的情況下，經濟轉弱實無法避免。預計下半年中國經濟增速將會有所放緩。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期內，本集團繼續推進專業化經營，積極加強與大船公司合作，優化港口經營模式，例如加強內支線業務開拓，進一步實施港口內外貿並舉發展戰略等，通過有效措施，使得主要業務指標錄得增長，其中集裝箱運輸量錄得18.5%的升幅；集裝箱及散貨裝卸量分別錄得45.1%及44.7%的升幅，而由於大宗貨的下跌，令到散貨運輸量有所回落，錄得24.1%的跌幅；期內客運業務保持平穩增長，客運代理總量為2,855,000人次，同比上升10.2%；碼頭服務客量為3,022,000人次，同比上升12.5%。

由於國際油價上升及油料消耗量增加，油料成本同比上升超過22,368,000港元，升幅58.2%，其中油價上升33.7%，但因本集團期內採用收取燃油附加費措施，使得本集團毛利率下降的幅度減少，如扣除油價上升及燃油附加費收入之影響，本集團毛利率由上年同期21.9%增加至23.0%。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 貨運業務

受國內經濟刺激效果的逐漸顯現，及粵港兩地經濟復蘇，令珠江三角洲地區的貨量亦相應提升，本集團期內的主營貨運業務亦相對增加。

##### 1.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b>貨物運輸量</b>			
集裝箱運輸量(TEU)	<b>500,718</b>	422,542	18.5%
散貨運輸量(計費噸)	<b>155,726</b>	205,115	-24.1%
<b>貨物裝卸量(附註)</b>			
集裝箱裝卸量(TEU)	<b>434,344</b>	299,424	45.1%
散貨裝卸量(計費噸)	<b>763,067</b>	527,460	44.7%
集裝箱陸路拖運量(TEU)	<b>65,310</b>	61,025	7.0%

附註：

二零一零年十一月開始包括新增西域碼頭及二零一一年二月開始包括新增機場碼頭數據，如扣除此兩個新增碼頭數據，集裝箱裝卸量及散貨裝卸量同比分別增加14.4%及34.9%。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 貨運業務(續)

##### 2. 附屬公司

受大船公司貨源增長所帶動，珠江中轉物流有限公司(「珠江中轉」)保持較穩定的發展勢頭。隨著與大船公司合作領域不斷擴大，支線運輸協議(「CCA」)帶來的貨源大幅增長，成為拉動櫃量總體增長的主要因素。上半年，與馬士基加深合作取得預期效果，麻涌渡吉業務取得較大的發展；再生資源貨櫃方面，珠江中轉加強船舶調度提高操作效率，將部分地區貨量做大，使得部分優勢港口業務取得較好發展，總體貨量比去年同期略有所上升；而工廠貨及港銷貨業務量整體略有下降，主要是順德地區客戶受貿易訂單下降所致。在珠江三角洲30多個與本集團有業務往來的二類碼頭市場佔有率為19.7%，比去年底的20.3%輕微下跌。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本公司完成收購珠江海空聯運有限公司剩餘49%股權，使之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該公司上半年實現散貨裝卸增長9.2%；櫃貨增長47.8%。基礎業務表現穩定，為本集團貢獻溢利2,91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 貨運業務(續)

##### 2. 附屬公司(續)

佛山高明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上半年實現外貿櫃96,187TEU，同比增幅達39.5%，創出歷史新高。該港利用通關環境良好及快速的優勢大力開拓新客戶，繼續狠抓廠貿貨行銷力度，重點大力開拓外貿出口廠貿貨櫃，使得該港貨源結構進一步得到優化，上半年出口廠貿貨累計實現17,282TEU，同比增長68.6%，創出歷史最高水準，以致其為本集團提供溢利增加114.9%。

肇慶高要珠江物流有限公司大力開拓雲浮市場，但受周邊口岸競爭分流影響，公司在期內石材業務量錄得下跌，散貨裝卸量同比下跌45.7%。雖然再生資源貨櫃業務量同比去年有所恢復，但業務量仍然處於比較少的階段。期內公司有輕微虧損。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 貨運業務(續)

##### 2. 附屬公司(續)

肇慶四會珠江物流有限公司背靠再生資源區，進一步加強港口與園區的聯動，努力提高再生資源貨物的處理能力和碼頭的整體運營效率，另外是特別加強市場拓展力度，積極拓寬大宗出口貨源貨種。在期內，港口實現集裝箱吞吐量34,812TEU，同比增長76.5%，以致其為本集團提供溢利增加160.9%。

肇慶新港碼頭有限公司雖然外貿業務已經開通，但受制於再生資源業務未能開展及進出港航班少等因素，無法帶動廠貿貨量的大幅上升，但內貿及散貨業務增長迅速，港口集裝箱及散貨量吞吐量不斷創出歷史新高。上半年集裝箱及散貨吞吐量分別增長32.4%及973.0%，上半年同比減虧5,375,000港元。

肇慶康州珠江貨運碼頭有限公司業務平穩發展，期內完成貨櫃吞吐量21,359TEU，同比上升9.2%；散貨吞吐量65,048噸，同比增長23.0%。但受新增購買碼頭綜合保險及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大幅增加等因素的共同影響下，上半年利潤同比大幅下降163.8%。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 貨運業務(續)

##### 2. 附屬公司(續)

肇慶大旺珠江物流有限公司上半年完成4,595車次，同比增長65.8%；保稅倉同比增長237.9%。因折舊增加而令虧損同比上升。

西域(珠海保稅區)物流有限公司積極開展貨源組織工作，在穩定工廠貨源的情況下，同時努力爭取貿易客戶。港口的最大客戶產量穩定增長，櫃量同比增長54.4%，由於新增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公司仍處於虧損狀態。

##### 3. 合營公司之投資

在珠江三角洲地區經濟回升的帶動下，本集團在大部分合營公司之投資的應佔溢利均有所上升：佛山新港碼頭有限公司的港口集裝箱處理量增加16.9%，散貨處理量增加52.0%，為本集團提供溢利7,149,000港元，增幅為6.7%；三水三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為本集團帶來溢利1,618,000港元，增長62.4%；佛山北村珠江碼頭有限公司受惠外貿集裝箱增幅明顯，為本集團提供溢利475,000港元，大幅增長76.2%。佛山南港碼頭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提供溢利3,977,000港元，同比減少2.9%；深圳鹽田珠江物流有限公司由於區域貨量萎縮，以致其為本集團提供溢利大幅下跌133.2%。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 貨運業務(續)

##### 3. 合營公司之投資(續)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一日，本公司之附屬公司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訂立出售所持有之東莞虎門宏業貨櫃碼頭有限公司全部(30%)股權之協議，出售代價為人民幣28,062,000元(相當於約32,979,000港元)，相關手續已於上半年完成。

#### II. 客運業務

隨著全球經濟活動逐步恢復，消費能力加強，旅遊業暢旺，本公司之客運業務繼續穩定增長，期內珠江客運的客運代理總量為2,855,000人，同比上升10.2%；碼頭服務客量為3,022,000人次，同比上升12.5%。此業務板塊為本集團帶來溢利23,840,000港元。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I. 客運業務(續)

## 1. 業務指標

各項主要業務指標表現如下：

指標名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客量(千人次)		變動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重列)	
代理客量總計(附註1)	2,855	2,591	10.2%
碼頭服務客量總計 (附註2)	3,022	2,686	12.5%

附註：

- (1) 二零一一年五月份開始包括掛港南沙港數據。
- (2) 二零一零年七月份開始，統計數據減去不收費之中港城碼頭服務抵港客量，故此，二零一零中期報告內有部份數據根據當期呈列而作出重列。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I. 客運業務(續)

### 2. 珠江客運之投資業務

期內，由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營運之海天碼頭的碼頭服務客量同比上升5.6%，為本集團提供除稅後應佔溢利7,065,000港元。澳門氹仔臨時客運碼頭香港國際機場航線自二零一零年開通，相信過境旅客量仍會不斷增加。期內中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及佛山市順德區順港客運聯營有限公司的客運量雖然分別增加了10.1%及11.8%，但由於受燃料價格大幅上升的影響，為本集團提供應佔溢利分別為1,227,000港元及1,229,000港元。以上之投資應佔溢利合共9,521,000港元。為推進航線整合，在保持航班班次的情況下，減少了航程重疊，達到降低營運成本的目的，如中山客運港與江門客運港從3月份開始實施「水陸聯運」，及於7月份開始，鶴山線航班掛港中山港。

##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續)

### 業務回顧(續)

#### III. 其他業務

二零一一年五月，本公司與珠江船務企業簽訂了資產置換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向珠江船務企業出售珠江基建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其持有廣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5%股權。期內，雖然廣佛項目受擴建後折舊增加，導致本集團應佔溢利下降，但隨著此項投資業務出售，將完全消除有關業務對本集團損益的影響，而相關股權轉讓手續將於年底前完成。

根據以上資產置換協議，本公司同意購買珠江船務企業所持有的珠海斗門100%股權及中山港貨運25%股權。而相關股權轉讓手續將於年底前完成。

二零一一年六月，本公司與珠江船務企業訂立資產託管協議，根據此協議，本公司同意為珠江船務企業的部份資產提供資產託管服務，年期為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於資產託管協議之年期內，珠江船務企業須向本公司支付委託管理費。

本集團持有的其他附屬及合營公司，期內業務發展良好，無其他異常。

#### 僱員資料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在港僱用四百八十六名員工，其薪酬及福利是按照員工的崗位職責及市場情況而釐定。

## 資金流動性及財政來源

本集團密切監察流動資金及財政資源，以保持穩健的財政狀況。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獲得友好銀行提供總額為200,000,000港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96,200,000港元）的信貸額度。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本集團流動比率為1.3（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9），而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本集團負債比率為25.8%（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0.1%）。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288,04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78,802,000港元），佔總資產比例為10.7%（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按銀行借貸除以總權益和銀行借貸，本集團資本負債比率為6.8%（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0%）。

以目前本集團所持有之現金及來自經營業務之現金收入，連同可動用之銀行信貸額度，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金應付未來之業務運作及業務擴充和一般發展之資金需要。

##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動用之銀行信貸額為50,000,000港元及人民幣80,000,000元（相當於約96,200,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40,000,000港元及人民幣90,000,000元（相當於約105,770,000港元）），其港元部分為浮動息率及沒有任何抵押、人民幣部分為浮動息率，並以肇慶新港碼頭有限公司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作為抵押。

## 外匯風險

本集團目前的日常經營、投資業務及借款均集中在粵港兩地，營業收支以港元為主，也有人民幣及美元收支。在中國內地收取的人民幣可以用以支付本集團在內地發生的人民幣開支及還款，而所收取的港元及美元可依正常途徑錄入本集團在香港的帳戶中。短期內在香港保持聯繫匯率制度不變的情況下，本集團將不會承擔較大的外匯風險。

## 或然負債

### (a) 由本集團給予之企業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就授予合營公司之貸款給予人民幣26,250,000元(相等約31,566,000港元)之公司擔保。

### (b) 由一間合營公司給予之擔保

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向中國一名第三方提供金額為400,000美元(相當於約3,120,000港元)之銀行財務擔保及賠償保證，令其40%權益對銀行產生或有負債。該第三方於一九九八年並未能對銀行履行其貸款合同及財務責任。因此，該銀行展開訴訟程序，要求該合營公司支付400,000美元，中國廣東省法庭在一九九八年及二零零一年向該合營公司發出執行通知書，但是，最終並無施行任何執行令。

**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權益及／或淡倉**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不知悉，董事及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關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記錄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第352條須予存置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

除購股權計劃外，於期內任何時間，董事及行政人員（包括彼等之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概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認股權證或債券（倘適用）中，擁有任何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披露之權益，亦無獲授或行使任何權利以認購該等股份、認股權證或債券。

於期內之任何時間，概無本公司、其附屬公司、其同系附屬公司或其控股公司成為任何安排之一方，以令本公司董事及行政人員（包括彼等配偶及未滿十八歲之子女）持有本公司或其關連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 主要股東於公司股份之權益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保存之權益登記冊所示，下列股東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或以上股本權益：

### 公司每股0.1港元之普通股

	股份數目
(i) 珠江船務企業	621,210,000
(ii) 廣東省航運集團	621,210,000

珠江船務企業由廣東省航運集團全資擁有。故以上所披露股東(i)及股東(ii)之權益屬於同一項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並無接獲任何人士通知指彼等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登記載於登記冊內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任何權益及淡倉。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在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

### 於香港聯合交易所網址刊載業績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46(1)至46(6)段所規定之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在聯交所網址及公司網址([www.cksd.com](http://www.cksd.com))上刊載。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九日(星期一)至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三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進行任何股份之過戶登記。為確保享有中期股息，各股東必須將所有過戶檔連同有關股票於二零一一年九月十六日(星期五)下午四時前送達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辦理過戶登記手續。中期股息單將於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一日或之前寄發。

##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及獨立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已審閱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之中期財務資料。

## 企業管治

本公司自二零零五年一月一日起採納《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作為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並根據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實際需要部分採納和遵守建議最佳常規的指引。

董事認為，於本年中中期財務報告所述會計期間，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守則，除卻本公司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無守則規定之固定任期，彼等須依據本公司組織章程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值告退。

本公司已成立了由多數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薪酬委員會，並由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棋昌先生擔任主席，公司秘書擔任薪酬委員會秘書。

## 企業管治(續)

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由不同人選擔任，並以書面列載清楚界定兩者之職責分工。

為加強公司管治，本公司根據守則之建議最佳常規在期內設立提名委員會，而提名委員會則以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其職權範圍由書面列示並經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之董事會討論通過。

## 採納就董事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之董事進行之證券交易標準守則(「標準守則」)所規定標準及要求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進行特定查詢後，彼等已確認，於回顧期間一直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 董事

劉偉清先生(「劉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初步年期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劉先生亦於同日獲任命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主席。

劉先生，54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非執行董事，負責本集團的策劃及決策工作。彼二零零三年獲長沙理工大學工程碩士學位，在交通行業從業三十四年。自二零零八年一月起擔任廣東省航運集團董事長及法定代表，自二零零八年二月出任珠江船務企業董事長。

## 董事(續)

黃烈彰先生(「黃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初步年期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黃先生亦於同日獲任命為本公司執行委員會之主席、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之成員。

黃先生，44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董事總經理，負責本集團經營發展。彼於於二零零四年八月在亞洲(澳門)國際公開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合資格經濟師。彼在航運物流、港口物流經營管理及行政管理方面具二十三年以上經驗。

余启活先生(「余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初步年期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余先生亦於同日獲任命為本公司提名委員會之成員。

余先生，58歲，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參與本集團的策劃及決策工作。彼於二零零九年四月加入珠江船務企業擔任董事副總經理。彼於一九七一年開始從事船務工作，彼在航運物流管理、人力資源及行政管理方面具四十年以上經驗。

張雷先生(「張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初步年期由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日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為止。

張先生，46歲，彼畢業於華南理工大學交通學院船機專業，自二零一一年二月起出任粵興船舶用品有限公司董事長。彼在船舶工業管理方面具二十五年以上經驗。

## 董事(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黃先生、余先生及張先生各自於過往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持有任何其他重大任命及資格或擔任董事，且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聯。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劉先生、黃先生、余先生及張先生各自並無於本公司或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出任其他職位，且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本公司與劉先生、黃先生、余先生及張先生各自之間並沒有訂立任何服務合約，他們須按本公司之公司組織章程細則輪值告退及重選連任。劉先生、余先生及張先生就各自董事任期不會收取任何酬金。黃先生就初步董事任期可獲酬金每月港幣20,833.33元，乃由董事會參考他的職務、職責及對本公司事務所花時間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黃烈彰先生、張道武先生、花紅林先生、楊榜明先生及黃樹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偉清先生、余启活先生及張雷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棋昌先生、邱麗文女士及鄒秉星先生。

承董事會命  
董事總經理  
黃烈彰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 中期財務資料審閱報告

致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26至64頁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合稱「貴集團」)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和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編製之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之有關條文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及列報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我們之責任是根據我們之審閱對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之條款僅向整體董事會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之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之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之範圍遠較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之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被發現之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 結論

按照我們之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b>資產</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機器及設備	5	1,118,732	1,068,688
投資物業	5	9,994	10,049
土地使用權	5	306,431	302,788
無形資產－商譽		38,032	37,169
合營公司		474,188	583,110
給予一間合營公司之貸款	7	—	4,839
土地按金		45,734	—
遞延所得稅資產		1,526	387
		<b>1,994,637</b>	<b>2,007,030</b>
<b>流動資產</b>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6	267,669	259,273
給予合營公司之貸款	7	32,475	27,6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8,047	278,802
		<b>588,191</b>	<b>565,704</b>
待售資產	8	109,878	—
		<b>698,069</b>	<b>565,704</b>
<b>總資產</b>		<b>2,692,706</b>	<b>2,572,734</b>
<b>權益</b>			
股本	9	90,000	90,000
儲備		1,724,511	1,585,568
擬派末期股息		—	36,000
已公佈中期股息		9,000	—
		<b>1,823,511</b>	<b>1,711,568</b>
非控制性權益		174,063	86,250
<b>總權益</b>		<b>1,997,574</b>	<b>1,797,818</b>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續)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64,656	54,377
貸款自附屬公司之 非控制性權益	12	-	3,104
長期借款	10	72,149	82,266
		<u>136,805</u>	<u>139,747</u>
流動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11	407,898	434,003
貸款自一間合營公司	12	24,050	23,504
貸款自附屬公司 之非控制性權益	12	23,707	-
短期借款	10	50,000	151,752
長期借款之即期部分	10	24,052	11,752
應付所得稅		28,620	14,158
		<u>558,327</u>	<u>635,169</u>
總負債		<u>695,132</u>	<u>774,916</u>
總權益及負債		<u>2,692,706</u>	<u>2,572,734</u>
淨流動資產/(負債)		<u>139,742</u>	<u>(69,46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134,379</u>	<u>1,937,56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4	<b>628,829</b>	520,857
提供服務而產生之成本		<b>(493,532)</b>	(406,626)
毛利		<b>135,297</b>	114,231
其他收入		<b>9,074</b>	4,524
其他收益－淨額	14	<b>31,740</b>	17,549
一般及行政開支		<b>(92,263)</b>	(89,155)
經營業務溢利	13	<b>83,848</b>	47,149
財務收入		<b>1,106</b>	2,220
財務成本		<b>(3,716)</b>	(3,03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15	<b>22,385</b>	30,913
所得稅前溢利		<b>103,623</b>	77,247
所得稅開支	16	<b>(21,674)</b>	(13,521)
期內溢利		<b>81,949</b>	63,726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b>73,282</b>	68,189
非控制性權益		<b>8,667</b>	(4,463)
		<b>81,949</b>	63,726
每股盈利 (以港仙呈列)			
基本及攤薄	17	<b>8.14</b>	7.58
股息	18	<b>9,000</b>	18,000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期內溢利	81,949	63,726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 附屬公司	20,154	2,583
— 合營公司	12,121	4,471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時轉撥匯兌儲備	(1,587)	—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12,637</u>	<u>70,780</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100,544	74,649
非控制性權益	12,093	(3,869)
	<u>112,637</u>	<u>70,780</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儲備總額 千港元	權益 持有人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	90,000	787,762	128,835	23,009	171,997	(446,450)	956,415	1,621,568	1,711,568	86,250	1,797,818
期內溢利	-	-	-	-	-	-	73,282	73,282	73,282	8,667	81,949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	-	17,426	-	-	-	-	17,426	17,426	2,728	20,154
- 附屬公司	-	-	11,423	-	-	-	-	11,423	11,423	698	12,121
- 合營公司	-	-	-	-	-	929	(929)	-	-	-	-
轉撥儲備	-	-	-	-	-	-	-	-	-	-	-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時轉撥	-	-	(1,587)	-	-	-	-	(1,587)	(1,587)	-	(1,587)
(附註14(b))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27,262	-	-	929	72,353	100,544	100,544	12,093	112,637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時轉撥	-	-	-	-	-	(4,207)	3,366	(841)	(841)	841	-
(附註14(b))											
部份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扣除	-	-	-	-	-	48,240	-	48,240	48,240	74,879	123,119
稅項(附註19)	-	-	-	-	-	-	(36,000)	(36,000)	(36,000)	-	(36,000)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	-	-	-	-	-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	90,000	787,762	156,097	23,009	171,997	(401,488)	996,134	1,733,511	1,823,511	174,063	1,997,574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續)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重估儲備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儲備總額 千港元	權益 持有人 千港元	非控制性 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 (如前呈報) 採納合併會計法	90,000	787,762	94,916	23,009	895	30,500	764,943	1,702,025	1,792,025	76,060	1,868,085
	-	-	-	-	179,052	(478,310)	100,930	(198,328)	(198,328)	-	(198,328)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一日(重列)	90,000	787,762	94,916	23,009	179,947	(447,810)	865,873	1,503,697	1,593,697	76,060	1,669,757
期內溢利	-	-	-	-	-	-	68,189	68,189	68,189	(4,463)	63,726
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匯兌差額	-	-	1,989	-	-	-	-	1,989	1,989	594	2,583
- 附屬公司	-	-	4,471	-	-	-	-	4,471	4,471	-	4,471
- 合營公司	-	-	-	-	-	-	-	-	-	-	-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6,460	-	-	-	68,189	74,649	74,649	(3,869)	70,780
與權益持有人的交易：											
二零一零年末期股息	-	-	-	-	-	-	(27,000)	(27,000)	(27,000)	-	(27,000)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	90,000	787,762	101,376	23,009	179,947	(447,810)	907,062	1,551,346	1,641,346	72,191	1,713,537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58,278	34,32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85,364	(103,561)
融資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36,783)	28,86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859	(40,374)
於期初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78,802	638,771
匯率變動之影響	2,396	3,270
於期末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b>288,057</b>	601,66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88,047	601,667
附屬公司之現金及銀行結餘重新 分類為待售資產(附註8)	10	—
	<b>288,057</b>	601,667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1 一般資料

珠江船務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貨物運輸、貨物處理及倉儲及客運業務。

本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香港干諾道中143號珠江船務大廈22樓。

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除另有注明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以港元為單位。

本中期財務資料已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經本公司董事會批准刊發。

### 2 編製基準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之披露規定編製。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應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覽，該等財務資料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中期期內之收入稅項按適用於預期年度盈利總額之稅率計算。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 編製基準(續)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要求管理層對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和所報告資產和負債以及收支的數額作出判斷、估計和假設。實際結果或會與此等估計不同。

在編製此等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作出的重大判斷和估計不確定性的關鍵來源，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應用的相同。

### 3 會計政策

已採納之會計政策與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採用一致，惟本集團已採納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與本集團業務有關及必須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務年度強制執行之準則之修訂及詮釋。

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修訂本)	供股之分類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 比較信息披露對首次 採納者的有限度豁免 最低資金規定的預付款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4(修訂本)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19	以權益工具取代金融負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二零一零年五月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之改進

於本期間採納上述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並未對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財務影響或導致本集團之重要會計政策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3 會計政策(續)

與本集團業務有關而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開始之財政年度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準則、詮釋及準則之修訂本如下：

		於下列日期 或以後開始之 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 (修訂本)	遞延稅項：撥回相關資產	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 (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二零一一年)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修訂本)	披露—金融資產的轉移	二零一一年七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綜合財務報表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	合資安排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	於其他實體權益之披露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	公允價值計量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本集團並未在此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中提早採納此等新訂及詮釋，但已開始評估對本集團之有關影響，然而本集團尚未能確定會否導致其主要會計政策及綜合財務資料之呈列出現重大變動。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4 分部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被認為首席經營決策者，負責審視本集團的內部報告以評估表現和分配資源。管理層已決定基於該等報告釐定經營分部。

董事會從業務前景來考慮業務及評核本集團及其合營公司的表現並將其組成四類主要業務：

- (i) 貨物運輸－船舶代理、內河貨物直接裝運及轉運以及貨櫃拖運
- (ii) 貨物處理及倉儲－碼頭貨物處理、貨物併裝及倉儲
- (iii) 客運－客運代理服務、旅遊代理業務及客運服務
- (iv) 企業及其他業務－投資控股、經營高速公路及其他業務

董事會是根據各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評估營運分部表現，分部之所得稅前溢利或虧損是按與中期財務資料一致之方式計量。

各分部間之銷售是按與第三方所適用之相若條款進行。向董事會呈報之來自外部各方之營業額按與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一致之方式計量。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 (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總額	448,974	162,388	60,387	-	671,749
內部分部營業額	(7,957)	(34,963)	-	-	(42,920)
營業額 (由外部客戶)	<u>441,017</u>	<u>127,425</u>	<u>60,387</u>	<u>-</u>	<u>628,829</u>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3,727	65,129	27,508	7,259	103,623
所得稅開支	(1,972)	(12,725)	(3,668)	(3,309)	(21,674)
所得稅後分部溢利	<u>1,755</u>	<u>52,404</u>	<u>23,840</u>	<u>3,950</u>	<u>81,949</u>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包括：					
財務收入	194	362	9	541	1,106
財務成本	-	(3,015)	-	(701)	(3,716)
折舊及攤銷	(5,371)	(26,042)	(148)	(344)	(31,90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減虧損	<u>197</u>	<u>13,686</u>	<u>9,521</u>	<u>(1,019)</u>	<u>22,385</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總額	393,847	113,236	52,904	-	559,987
內部分部營業額	(934)	(36,996)	(1,200)	-	(39,130)
營業額(由外部客戶)	<u>392,913</u>	<u>76,240</u>	<u>51,704</u>	<u>-</u>	<u>520,857</u>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11,975	23,579	39,828	1,865	77,247
所得稅開支	(1,886)	(5,466)	(4,237)	(1,932)	(13,521)
所得稅後分部 溢利/(虧損)	<u>10,089</u>	<u>18,113</u>	<u>35,591</u>	<u>(67)</u>	<u>63,726</u>
所得稅前分部溢利 包括：					
財務收入	141	747	39	1,293	2,220
財務成本	-	(2,778)	-	(257)	(3,035)
折舊及攤銷	(4,212)	(19,611)	(154)	(414)	(24,391)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 減虧損	<u>615</u>	<u>13,740</u>	<u>11,452</u>	<u>5,106</u>	<u>30,913</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4 分部資料(續)

	貨物運輸 千港元	貨物處理 及倉儲 千港元	客運 千港元	企業及 其他業務 千港元	分部間 抵銷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分部資產總額	503,196	1,730,693	430,098	801,217	(772,498)	2,692,706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合營公司	25,206	191,078	227,022	30,882	-	474,188
分部負債總額	(399,984)	(610,769)	(76,236)	(380,641)	772,498	(695,132)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部資產總額	467,157	1,600,970	423,349	721,643	(640,385)	2,572,734
分部資產總額包括： 合營公司及 給予一間合營 公司之長期 貸款	24,485	196,698	235,558	131,208	-	587,949
分部負債總額	(348,705)	(525,455)	(69,856)	(471,285)	640,385	(774,916)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 資本開支

	物業、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土地 使用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一年一月 一日之期初賬面 淨值	1,068,688	10,049	302,788	1,381,525
匯兌差額	17,462	-	6,930	24,392
添置	59,425	-	-	59,42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附註22(a))	2,000	-	-	2,000
出售／撇銷	(280)	-	-	(280)
折舊及攤銷	(28,563)	(55)	(3,287)	(31,905)
	<b>1,118,732</b>	<b>9,994</b>	<b>306,431</b>	<b>1,435,157</b>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 三十日之期末 賬面淨值				
	物業、機器 及設備 千港元	投資物業 千港元	土地 使用權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 一日之期初賬面 淨值，按合併 會計法重列	596,566	4,910	407,320	1,008,796
採納香港會計準則 第17號(修訂本) 之影響	189,485	7,265	(196,750)	-
於二零一零年一月 一日之期初賬面 淨值，重列	786,051	12,175	210,570	1,008,796
匯兌差額	4,886	-	1,908	6,794
添置	62,518	-	-	62,518
出售／撇銷	(5,652)	(2,016)	-	(7,668)
折舊及攤銷	(21,888)	(55)	(2,448)	(24,391)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 三十日之期末賬面 淨值	825,915	10,104	210,030	1,046,049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業務應收款，扣除撥備(附註(a))：		
－第三方	184,935	143,161
－同系附屬公司	5	5
－合營公司	2,000	979
－其他關連公司	1,589	2,167
	<hr/>	<hr/>
	188,529	146,312
	<hr/>	<hr/>
其他應收款(附註(b))：		
－直接控股公司	7,285	5,515
－合營公司	14,445	32,602
－其他關連公司	704	337
	<hr/>	<hr/>
	22,434	38,454
	<hr/>	<hr/>
按金及預付款	56,706	74,507
	<hr/>	<hr/>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總額	<b>267,669</b>	259,273
	<hr/> <hr/>	<hr/> <hr/>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6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續)

附註：

- (a) 本集團向客戶就記賬交易所授出之一般信貸期由發票日期起計七日至三個月不等。自發票日期起，業務應收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b>181,992</b>	144,608
四個月至六個月	<b>5,378</b>	1,422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b>993</b>	104
十二個月以上	<b>4,366</b>	4,328
	<b>192,729</b>	150,462
減：減值撥備	<b>(4,200)</b>	(4,150)
	<b>188,529</b>	146,312

應收關連人士之業務應收款為無抵押、免息，且還款期與第三方應收款相若。

- (b) 應收關連人士之其他應收款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7 給予合營公司之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非流動		
— 無抵押	—	4,839
流動		
— 無抵押 (附註(a))	32,475	25,279
— 有抵押 (附註(b))	—	2,350
	<b>32,475</b>	<b>27,629</b>
給予合營公司之貸款總額	<b>32,475</b>	<b>32,468</b>

附註：

- (a) 合共12,526,000港元、5,303,000港元及3,463,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601,000港元、3,878,000港元及無)之貸款分別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浮動利率，5.56厘及4.80厘計息。其餘結予合營公司之貸款為免息。給予合營公司貸款主要以人民幣計值。
- (b)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筆為數2,350,000港元之貸款乃以一間合營公司之物業、機器及設備為抵押，並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浮動利率計息。該筆給予合營公司貸款以人民幣計值，並已於二零一一年償還。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8 待售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出售組合之資產淨值乃重新分類  
為待售資產

**109,878** -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直接控股公司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集團將出售其高速公路業務（「出售組合」）予直接控股公司（附註24）。出售組合之資產及負債乃重新分類為待售資產。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資產

一間合營公司 90,440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9,42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0

**109,878**

負債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464)  
減：應付集團公司款項 464

-

出售組合之資產淨值乃重新分類為待售資產

**109,878**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9 股本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法定：

2,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b>200,000</b>	200,000
----------------------------------	----------------	---------

已發行及繳足：

9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 之普通股	<b>90,000</b>	90,000
--------------------------------	---------------	--------

10 借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	------------------------	--------------------------

有抵押，短期銀行借款	-	11,752
無抵押，短期銀行借款	<b>50,000</b>	140,000

	<b>50,000</b>	151,752
有抵押，長期銀行借款	<b>96,201</b>	94,018

	<b>146,201</b>	245,770
--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0 借款(續)

長期銀行借款到期日列述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須於一年內償還	24,052	11,752
須於一至兩年內償還	36,075	11,752
須於二至五年內償還	36,074	35,257
五年後償還	-	35,257
	<b>96,201</b>	94,018
計入流動負債之即期部分	<b>(24,052)</b>	(11,752)
	<b>72,149</b>	82,266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抵押之銀行貸款以本集團之若干土地使用權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作抵押，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浮動利率計息，且以人民幣計值。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無抵押銀行貸款以港元計值及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1.5厘(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1厘)計息。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業務應付款 (附註(a)及(b)) :		
– 第三方	216,152	195,089
– 直接控股公司	5,201	1,369
– 同系附屬公司	17,403	14,692
– 合營公司	24,775	27,897
– 其他關連公司	5,410	6,782
	<b>268,941</b>	245,829
	-----	-----
其他應付款 (附註(b)) :		
– 第三方	177	39,582
– 同系附屬公司	48	82
– 合營公司	30,100	18,206
– 其他關連公司	389	432
– 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 權益擁有人	–	15,244
– 主要管理人員	1,847	1,658
	<b>32,561</b>	75,204
	-----	-----
應計款項	<b>106,396</b>	112,970
	-----	-----
	<b>407,898</b>	434,003
	=====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1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續)

附註：

(a) 業務應付款按發票日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三個月內	213,548	241,724
四個月至六個月	53,103	200
七個月至十二個月	42	123
十二個月以上	2,248	3,782
	<b>268,941</b>	<b>245,829</b>

(b) 應付關連人士之業務及其他應付款為無抵押及免息。貿易結餘之結算條款與第三方應付款相若，而其他結餘須於要求時償還。

12 來自一間合營公司及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

來自一間合營公司之貸款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25計息，於要求時償還及以人民幣計值。

除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3,104,000港元之貸款毋須於結算日起十二個月內償還外，其餘來自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均須於十二個月內償還。除金額為5,829,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104,000港元)之貸款為免息外，所有其他來自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均按中國人民銀行公佈之浮動利率計息。所有來自附屬公司非控制性權益之貸款均為無抵押及以港元或人民幣計值。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3 經營業務溢利

經營業務溢利已扣除以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土地使用權攤銷	3,287	2,448
貨物運輸及貨櫃拖運(包括 燃料費)、客運、貨物處理 及倉儲之成本	314,539	261,232
物業、機器及設備折舊	28,563	21,888
投資物業折舊	55	55
經營租賃租金支出		
- 船舶及駁船	56,521	53,118
- 樓宇	13,286	7,552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105,874	85,004

14 其他收益－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匯兌收益，淨額	6,670	15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272	663
其他應付款回撥(附註a)	-	16,744
業務應收款減值撥備	(40)	(8)
出售一間合營公司之收益(附註b)	24,597	-
重新計量一間合營公司權益 之收益(附註22(a))	241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4 其他收益－淨額(續)

附註：

- (a) 該金額指一間同系附屬公司所放棄，過往年度所產生應付該同系附屬公司之服務費用。
- (b) 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八日，本集團出售其於合營公司東莞虎門宏業貨櫃碼頭有限公司之全部股權，代價為32,979,000港元，並確認稅前收益24,597,000港元，其中1,587,000港元為變現匯兌儲備。

15 應佔合營公司溢利減虧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應佔所得稅前溢利減虧損	33,802	40,177
應佔所得稅	(11,417)	(9,264)
	<b>22,385</b>	<b>30,913</b>

16 所得稅費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	7,581	8,352
－中國企業所得稅	11,158	3,569
遞延所得稅	2,935	1,600
	<b>21,674</b>	<b>13,521</b>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6 所得稅費開支(續)

香港利得稅乃就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二零一零年:16.5%)之稅率計算。

中國企業所得稅乃就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介乎24%至25%(二零一零年:22%至25%)之中國公司所得稅率計算。

17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按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千港元)	<b>73,282</b>	68,189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千股)	<b>900,000</b>	900,000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港仙)	<b>8.14</b>	7.58

由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任何已發行之潛在攤薄性普通股，故該兩個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相等於每股基本盈利。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18 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已公佈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 1港仙(二零一零年:2港仙)	<b>9,000</b>	18,000

董事會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日公佈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港仙。該已公佈股息並沒有於本綜合中期財務資料反映為應付股息，惟將列作截至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保留溢利分配。

19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而無失去控制權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一日，本集團出售了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珠江內河」)(原全資附屬公司)20%股權，代價為131,368,000港元。本集團於出售後保留持有珠江內河之80%股權及投票權，仍擁有對珠江內河董事會之控制權。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經修訂)「綜合及獨立財務報表」規定，倘有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而不導致失去控制權，則有關變動須入賬列作權益交易。因此，出售之收益淨額48,240,000港元(除稅後)直接於權益確認。本集團於出售時確認20%非控制性權益74,879,000港元。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0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 土地使用權	38,736	47,260
– 物業、機器及設備	34,670	20,355
– 投資(附註(a))	251,532	89,795
已獲授權但未訂約		
– 物業、機器及設備	21,220	26,689
– 投資(附註(b))	13,228	–
	<b>359,386</b>	<b>184,099</b>

本集團並未於上文載述之分佔合營公司之資本承擔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已訂約但未撥備	<b>34,248</b>	13,839

附註：

- (a) 該等承擔包括投資於一間合營公司(廣州南沙珠江倉碼有限公司)之尚未繳付投資額89,795,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9,795,000港元)及與珠江船務企業資產置換(附註24)之購買代價淨額161,737,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 (b) 該項承擔指以13,228,000港元(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向非控股股東購買一間附屬公司(肇慶新港碼頭有限公司)13%額外股權。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1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之董事把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持有本公司69.0%（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9.0%）普通股份之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視為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本集團的母公司為廣東省航運集團有限公司（「廣東省航運集團」），為一間於中國成立的國營企業。

關連方包括廣東省航運集團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其他政府相關實體及其附屬公司、本公司能夠控制或行使重大影響力之其他實體及企業、本公司及廣東省航運集團之主要管理人員，以及彼等之直系家屬。

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與受中國政府控制、共同控制或實施重大影響之實體之重大交易主要包括本集團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相對利息收入，以及部分貨物及服務銷售與採購。這些交易之價格及其他條款載於相關協議內，乃按照市場價格或由雙方協定而設定。

除了上述與政府相關實體進行之交易及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載列的關連方資料外，以下為本集團與其關連方於期內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之重大關連方交易概要。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1 關連方交易(續)

(a) 與關連方進行之交易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			
	營業額：		
	船舶代理、內河		
	貨物直接付運		
	及轉運之收入		
(i)	—同系附屬公司	193	336
	—合營公司	5	5,213
	—一間關連公司	106	98
	客運代理費		
(i)	—同系附屬公司	1,968	818
	—合營公司	4,372	3,709
	—其他關連公司	1,547	1,764
	渡輪碼頭營運服務費		
(i)	—同系附屬公司	2,408	2,605
	—合營公司	11,404	9,718
	—其他關連公司	5,983	5,302
	管理服務費		
(ii)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5,371	5,237
	—合營公司	1,126	1,125
	—一間關連公司	110	—
	船舶租金收入		
(i)	—一間關連公司	980	942
	辦公室租金收入		
(i)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1,068	600
	—一間合營公司	3	—
	貸款利息收入		
(iii)	—合營公司	664	350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所得款項		
(iv)	—直接控股公司	—	7,47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1 關連方交易(續)

(a) 與關連方進行之交易(續)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開支：			
船舶代理、內河			
貨物直接付運			
及轉運之開支	(i)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8,127	5,635
—合營公司		4,867	4,000
—其他關連公司		7,194	7,338
碼頭貨物處理、			
貨物運輸及倉儲之			
開支	(i)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7,618	6,161
—合營公司		19,620	16,473
—一間關連公司		54	49
代理費開支	(i)		
—同系附屬公司		192	37
—合營公司		815	206
—其他關連公司		103	14
客運碼頭營運			
服務費	(i)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2,853	2,865
行李處理費	(v)		
—一間關連公司		3,879	3,861
燃油費用	(i)		
—一間同系附屬公司		42,382	28,395
船舶租金開支	(i)		
—合營公司		9,776	10,890
貨倉租金開支	(vi)		
—直接控股公司		2,735	2,500
辦公室租金開支	(i)		
—直接控股公司		1,092	1,437
員工宿舍租金開支	(i)		
—直接控股公司		955	1,483
貸款利息開支	(vii)		
—一間合營公司		225	257
管理費開支	(viii)		
—直接控股公司		3,600	3,600

##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1 關連方交易 (續)

#### (a) 與關連方進行之交易 (續)

##### 附註：

- (i) 該等交易乃根據本集團與各關連方訂立之協議或經本集團與各關連方互相協定之條款而進行。
- (ii) 管理服務費乃根據提供服務時實際發生的費用收取。
- (iii) 合營公司之貸款利息乃按附註7披露之利率計息。
- (iv) 附屬公司賬面值為7,473,000港元之土地及樓宇已按其賬面值售予直接控股公司，並無產生盈虧。
- (v) 行李處理費乃由直接控股公司之一間聯營公司按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條款在尖沙咀中國客運碼頭就每件行李收取3.3港元。
- (vi) 本集團向直接控股公司租賃一個貨倉，而租金乃根據本集團與直接控股公司訂立之協議。
- (vii) 根據本集團與合營公司訂立之協議，合營公司之貸款利息按年利率2.25%計息。
- (viii) 管理費開支乃由直接控股公司按該等交易的有關協議條款就資訊科技服務每月收取600,000港元。
- (ix) 截至二零一一年及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與直接控股公司交換各自在珠江船務大廈所擁有若干樓層的使用權，而該等交換安排未產生任何收入或開支。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1 關連方交易(續)

(b) 主要管理人員薪償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一年 千港元	二零一零年 千港元
薪金及津貼	2,623	2,431
董事袍金	747	7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60	43
	<b>3,530</b>	<b>3,224</b>

(c) 給予合營公司之貸款

	於二零一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期初	32,468	38,541
匯兌差額	792	-
借出貸款	6,946	-
收回貸款	(2,891)	(10,320)
重新分類(附註22(a))	(4,840)	-
期末	<b>32,475</b>	<b>28,221</b>
分析為：		
流動	32,475	20,831
非流動	-	7,390
	<b>32,475</b>	<b>28,221</b>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業務合併

(a) 二零一一年之收購

於二零一一年二月七日，本公司收購了珠江海空聯運有限公司（「珠江海空」）其餘49%股權，而自此珠江海空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

按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經修訂）「業務合併」，本集團須按珠江海空之收購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其先前持有之珠江海空權益，並確認有關收益／（虧損），包括將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之調整金額於損益表重新分類。

重新計量先前持有之珠江海空權益之詳情如下：

	千港元
珠江海空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	
物業、機器及設備	2,000
按金	6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93
業務及其他應收款	12,666
受限制存款	60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72
來自股東之貸款	(4,840)
業務及其他應付款	(13,540)
應付所得稅	(164)
	<hr/>
	2,987
本公司先前所持股權	51%
本公司分佔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	1,523
本公司先前確認為合營公司之珠江海空之權益	(1,282)
	<hr/>
重新計量珠江海空權益之收益 (附註14)	<u>241</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業務合併(續)

(a) 二零一一年之收購(續)

所收購資產淨值之詳情及商譽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464
本公司先前持有之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	1,523
	<hr/>
購買代價總額	2,987
減：上述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價值	(2,987)
	<hr/>
收購產生之商譽	-
	<hr/> <hr/>

有關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流出淨額分析如下：

	千港元
現金代價	(1,464)
所收購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72
	<hr/>
收購之現金流入淨額	2,408
	<hr/> <hr/>

於收購日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珠江海空對本集團貢獻營業額21,143,000港元及純利2,806,000港元。如收購於二零一一年一月一日發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之營業額及溢利應分別增加2,104,000港元及100,000港元。

## 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2 業務合併(續)

## (b) 二零一零年之收購

於二零一零年五月五日，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珠江船務企業(集團)有限公司(「珠江船務企業」)(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進行集團重組，據此本公司以480,610,000港元之代價向珠江船務企業收購珠江客運有限公司(「珠江客運」)100%股權(「重組」)。因此，本公司成為現時組成本集團之珠江客運及其控股公司(統稱「所收購集團」)之控股公司。

由以上重組而產生之交易被視為在共同控制下之業務合併。因此，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指引第5項「共同控制合併之合併會計法」採用合併會計法原則，並基於猶如本公司於已呈列之期間，或自該等公司成立日期起(以期限較短者為準)已是收購集團之控股公司而編製。

基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及本集團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之業績的所收購集團之共同控制合併調整表呈列如下：

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業務合併(續)

(b) 二零一零年之收購(續)

	本集團 於未計入所 收購集團前 千港元	所收購 集團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零年 六月三十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1,903,649	214,829	(i)	(480,610)	1,637,868
流動資產	792,878	178,302	(ii)	(404)	970,776
總資產	<u>2,696,527</u>	<u>393,131</u>		<u>(481,014)</u>	<u>2,608,644</u>
權益					
股本	90,000	300	(i)	(300)	90,000
儲備	1,712,716	318,940	(i)	(480,310)	1,551,346
	<u>1,802,716</u>	<u>319,240</u>		<u>(480,610)</u>	<u>1,641,346</u>
非控制性權益	72,191	-		-	72,191
總權益	<u>1,874,907</u>	<u>319,240</u>		<u>(480,610)</u>	<u>1,713,537</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105,255	-		-	105,255
總負債	716,365	73,891	(ii)	(404)	789,852
總負債	<u>821,620</u>	<u>73,891</u>		<u>(404)</u>	<u>895,107</u>
總權益及負債	<u>2,696,527</u>	<u>393,131</u>		<u>(481,014)</u>	<u>2,608,644</u>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 三十日止六個月					
營業額	469,153	52,904	(iii)	(1,200)	520,857
所得稅前溢利	37,419	39,828		-	77,247
所得稅開支	(9,284)	(4,237)		-	(13,521)
期間溢利	<u>28,135</u>	<u>35,591</u>		<u>-</u>	<u>63,726</u>

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22 業務合併(續)

(b) 二零一零年之收購(續)

附註：

- (i) 所收購集團之投資成本及股本與儲備相抵銷之調整。
- (ii) 於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內部間結餘相抵銷之調整。
- (iii) 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集團內部間交易相抵銷之調整。

本公司並無因進行共同控制合併以達致會計政策之一致而對任何實體或業務之淨資產及純利作出其他重大調整。

23 或然負債

(a) 由本集團給予之企業擔保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向一間合營公司就授予該合營公司貸款而提供公司擔保人民幣26,250,000元(相當於約31,566,000港元)。

(b) 由一間合營公司給予之擔保

本集團一間合營公司於一九九四年向中國一名第三方提供金額為400,000美元(相當於約3,120,000港元)之銀行財務擔保及賠償保證，令其40%權益對銀行產生或有負債。該第三方於一九九八年並未能對銀行履行其貸款合同及財務責任。因此，該銀行展開訴訟程序，要求該合營公司支付400,000美元，中國廣東省法庭在一九九八年及二零零一年向該合營公司發出執行通知書。但是，最終並無施行任何執行令。

## 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 24 結算日後事項

#### 與珠江船務企業資產置換

於二零一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與直接控股公司珠江船務企業訂立買賣協議。根據協議，本公司同意向珠江船務企業出售其於珠江基建投資有限公司（持有廣佛高速公路有限公司25%）之100%權益，以收購珠海斗門珠船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珠海斗門」）之100%權益及中山港貨運聯營有限公司（「中山港貨運」）之25%權益，有關權益之公允價值差異人民幣134,500,000元（相當於約161,737,000港元）由本公司以現金結清（「資產置換」）。預期交易於二零一一年底完成。

收購需待取得中國相關政府機關批准後方告完成。於本中期財務報告日期，尚未取得有關批准。再者，資產置換之會計資料尚未敲定，而資產置換之財務影響尚未可予可靠估計。

資產置換完成後，珠海斗門將成為本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中山港貨運則將成為本公司之合營公司。

